

## 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 
承辦人：翁一心  
電話：082-325630轉62466  
傳真：082-375048  
電子信箱：eileensky123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11619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立體育大學為推廣文化部文化平權政策，拍攝「勇敢前行的生命之舟－帕運選手影像紀錄」紀錄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立體育大學109年12月21日國體大奧字第109210002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響應多元、平權與尊重價值觀，國立體育大學體育博物館拍攝旨揭紀錄片，傳遞突破現狀、翻轉逆境、熱情擁抱生命的成長故事。

三、旨揭紀錄片亦上載至網址如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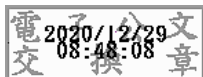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看見最燦爛的那道光－帕運選手李凱琳影片：

<https://youtu.be/JtTfDSXzcg8>。

(二)生命的掌舵者－帕運選手黃子軒：<https://youtu.be/y1vXW2ZHVgW>。

正本：各國中小(金門縣立金城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



學務處

109/12/29 08:57



1090005438

無附件